

# 自然基金倡禁捕救漁業危機



在海下灣海岸公園捕魚的漁船。

朱炳盛攝 (世界自然基金會提供)

## 9成漁獲非在港水域

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主席邵在德指出，本港漁業現正面臨嚴峻危機，政府以「放任不理」政策管理漁業，現時達9成的漁獲均不是來自本港水域，於本港水域捕獲的漁獲量和質亦不多，僅為3至4吋長、10克重的魚。根據研究開支及利益分析顯示，政府須作出重大投資，才能解決本港的漁業危機。若本港放棄現時開放及無規管的漁業管理方式，漁民和社會均會獲得長遠利益，要恢復漁業則須在短期內

減少捕魚。

世界自然基金會在研究報告中就本港漁業管理作出多項建議，包括透過禁捕、配合南中國海實施的休漁期及只准許蝦拖作業等方案，均相較現時本港的漁業管理政策為佳，更可在未來25年，為香港帶來13億至26億元的淨利益，當中以在本港水域全面禁止拖網捕撈的管理方法，會為社會帶來最高的淨收益，估計可較現時的政策高出26億元的淨收益，同時也可令受

破壞的海洋生態系統可逐漸恢復。

## 合理賠償 75% 漁民願改行

研究又訪問了35位漁民、3個漁民團體及100個非捕魚但在海上工作的營業者，調查發現，54%漁民表示願意轉型捕魚以外的行業，另外，75%漁民表示若他們獲得合理賠償，會願意參與漁船回購計劃，報告反映如果漁民能因失去生計而獲得足夠賠償的話，則他們均願意接受新的漁業管制措施。86%經營潛水及休閒垂釣用具店人士支持在海岸公園全面禁止捕魚，所有從事海洋旅遊業的人士同意在海岸公園全面禁止捕魚。

邵在德認為，政府應立即調配資源，為有意轉型的漁民提供培訓和創造就業機會；設立漁船回購制度，向有意離開漁業的漁民作出合理賠償；以及向受新管理方式影響的漁民作出特惠賠償，政府在解決漁民生計的同時，亦須加快重建本港的漁業。他續謂，現時最迫切的是推行漁業發牌制度，透過向所有商業漁船登記發牌，政府便可控制香港船隻數量，減少新入行人士，以及禁止內地漁船在本港非法捕魚，以保障香港漁民的利益。

【商報專訊】記者何詩勵報道：世界自然基金會一項研究結果顯示，若本港仍維持「放任不理」漁業管理政策，將難以解決本港的漁業危機。該會建議透過恢復東北水域的漁產，增加漁業的利潤，開創旅遊和康樂機會等方案，估計會比現時「放任不理」政策可在未來25年，為本港帶來最多26億元的淨利益。研究亦發現，75%受訪漁民表示若獲得合理賠償，願意從事捕魚以外的行業。